

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19】1940 号核准，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公司债券，可分期发行。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总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（含 20 亿元），其中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（含 10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。

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结束，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3.37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
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3月10日

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
(第一期) 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05 月 10 日